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东凌实业")函告,获悉东凌实业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

东凌实业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将其持有公司的 1,965 万股股份办理了质押,质权人为上海复娣有限公司,2016 年 1 月 4 日,东凌实业办理了上述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,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 1,427 万股,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.70%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东凌实业持有公司股份163, 981, 654股, 占公司总股本 (756, 903, 272股)的21.66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49, 710, 000股, 占 总股本的19.7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通知;
- 2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。



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5日